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资料目录

一、会议议程	2
二、《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三、《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8
四、《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3
五、《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4
六、《关于公司〈2016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28
七、《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1
八、《关于续聘 2016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2
九、《关于公司与日立电梯 2016-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3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2015 年 5 月 9 日下午 14:00

二、会议地点：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国贸大道南 636 号（广日工业园内）G 栋一楼会议室

三、主持人：吴文斌副董事长

四、会议议程：

议程	内容	主持人或报告人
1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吴文斌副董事长
2	审议《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吴文斌副董事长
3	审议《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刘世民监事会主席
4	审议《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蔡志雯董事会秘书
5	审议《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2016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审议《关于续聘 2016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与日立电梯 2016-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听取独立董事 2015 年年度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代表
11	回答股东提问时间	蔡志雯董事会秘书
12	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及一名律师负责计票、监票工作，宣布开始投票	吴文斌副董事长
13	现场计票	刘世民监事会主席
14	宣布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15	律师对本次会议发表意见	律师
16	宣布会议结束	吴文斌副董事长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1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该报告已于 2016 年 4 月 6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201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议案 1-附件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5 年，我国经济面临下行的巨大压力，制造业和房地产等传统经济增长点虽逐步企稳，但呈现乏力的态势。电梯行业面临了安全问题、市场需求放缓两方面的压力，从长远来看，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推进，新梯市场需求仍有巨大潜力，同时老旧电梯维修改造市场也会累积递增，市场前景依然向好；围绕中国制造 2025 规划的五大工程十大领域，利用一带一路的发展机遇，按照公司制定的工艺相关、技术相关的产业扩展思路，加大智能机器人相关产业的研发投入，介入更为广阔的高端制造装备市场，推进松兴电气新三板挂牌相关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继续保持稳健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48.26 亿元，比上年同期 45.42 亿元增加 2.84 亿元，同比增长 6.26%；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45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 6.75 亿元增加 14.70 亿元，同比增长 217.89%，主要原因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日电梯收到部分土地补偿款 17.10 亿元（税前）以及公司营业规模增加；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6.87 亿元，比去年同期的 6.65 亿元增加 0.22 亿元，同比增长 3.35%；净资产收益率为 39.86%；基本每股收益为 2.4940 元。

一、2015 年工作情况

（一）总体经营情况

1、完善营销网络建设，稳步开拓国内外市场，电梯业务实现逐步增长

子公司广日电梯坚定不移地推进电梯整机“两网一战略”的营销策略，新建湖北、山东、福建、汕头 4 家分公司，增强鲁、豫、闽一带的直签和服务管理能力；新建清远等 7 家区域服务中心及二级办事处，完善“办事处-区域服务中心-分公司”直销网，实现营销渠道的纵深渗透，报告期内新增分公司 4 家、授权网点 77 家，战略客户 4 家及维保站 12 家。

参股企业日立电梯不断完善“两大两网”全国营销网络建设和管理，提高营销网络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放权营销分公司，争取更多市场份额。积极配合日立都市开发系统社，共同研究开拓印尼、香港、澳门海外市场。

2、扩大关联业务规模，延伸产品供应链，拓展智能节能产品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利用先进的科学技术，研发和生产电梯零部件和电气产品，满足电梯整机发展需要；延长物流产业链，提升供应链作业效率；携手国外公司合作研发，拓展智能节能产品市场。

(1) 研发和生产电梯零部件和电气产品。其中，电梯导轨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大昆山、成都分公司的建设，依托珠三角、长三角和西南地区城市群的发展，构建以分公司为中心的电梯导轨供应枢纽系统，形成辐射全国的供应市场布局。LED 照明业务方面，通过对 LED 产品的优化设计，公司实现了生产成本大幅度降低，从而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先后与有关客户衔接，对研发产品进行测试，开发出系列通用尺寸的汽车 LED 灯具，有序地向汽车后市场供货，为下一步进入主车厂打下良好的基础。

(2) 延长物流产业链。公司以信息管理为依托，通过延长物流产业链，在仓储、运输、配送、包装、流通加工、商贸物流和信息咨询等业务方面，形成了自我的特色。通过为装备制造企业提供物流规划、资源整合、方案设计、业务流程重组、供应链优化及物流信息化等一体化物流方案和物流服务，帮助客户打造简约作业流程，提升整个供应链作业效率、降低作业成本。

拓展智能节能产品市场。2015 年，公司通过资本运作收购了在智能焊接及机器人系统集成上的技术和经营具有明显优势的广州松兴 40%股权，成为该公司控股股东。松兴电气涉足机器人在焊接领域的自动化应用及其成套设备的开发制造，在立足于自主研发的同时，还积极携手国外技术领先的公司合作研发，与德国力士乐（REXROTH）电阻焊、库卡（KUKA）机器人、通快（TRUMF）激光、EWM 弧焊、乐施达（LESTA）喷涂机器人、都灵（DUERING）自动焊钳先后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目前已形成集设计、研发、工艺技术、单元产品、成套装备、自动化生产线以及售后服务在内的完整产业链。通过与国际领先技术企业开展一系列密集合作，实现业绩快速增长。未来公司将以松兴电气作为公司在工业 4.0 智能装备产业发展的平台，通过纵向和横向的拓展，打造公司智能制造装备平台，提升公司市值，开辟公司自主创新的发展模式。

3、扩展电梯维修保养网络，实现“销、安、维”一体化服务。

公司正积极推进从制造型企业向制造服务型企业转型，重点是向电梯产业链下游延伸。随着中国电梯市场的发展和成熟，电梯后市场以维修保养为主导的售后服务商机已经呈现在厂家面前。公司不断扩大维保网络的覆盖区域，通过总部自建服务站与总部协助分公司建站的模式，新增全国保养站 12 个，扩大了全国区域的维保业务覆盖范围。

参股企业日立电梯发力维保事业作为既定战略，将更多的资源投入到售后服务当中。出厂产品标配遥监终端，推进其他在保电梯纳入遥监系统。工程服务中心靠近制造基地，支持各区域提供更及时的工程技术支援。建立售后零部件配送中心，以提高工程服务的响应速度和处理效率。

有效推进电梯安装施工平台等 2.5 产业。公司经过一年来的不懈努力，平台生产与销售业绩步入正轨，已先后在深圳、天津、上海、成都设立维保网点，形成覆盖华南、华东、华北、西南等地区的服务网络，加快响应速度，为客户提供更加便捷的平台“销、安、维”一体化服务。

4、强化技术创新，自动化和信息化升级改造，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设立研发中心，集中研发资源，注重产品的差异化、系列化和标准化的设计，使产品在市场上具备差异化竞争能力，并与国内外科研机构或企业在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上开展合作，构建了良好的技术创新体系，提升了公司整体研发水平。在控股子公司广日电气已成功建成 CNAS 国家级实验室的基础上，广日电梯也积极推进 国家级实验室（CNAS）建设，打造核心研发实力；

在提升制造能力方面，公司顺应业务发展及产业升级需求，以设备自动化、物流自动化、生产信息化三条主线进行了大量自动化和信息化升级改造，设备、物流自动化方面，有条不紊地推进高速钣金柔性线、层门自动装配线、曳引机自动化装配线、自动化仓库与 AGV 物流项目、MRL 控制柜自动物流装配线、高速刨床及后道加工线等项目建设。生产信息化方面，完成了 MES 一期的功能完善以及 MES 二期项目调研，实现生产进度信息同步反馈，并完成多系统的集成测试、DNC 系统的调研，各信息化项目的实施及生产设计环节的优化和改良，将为工业 4.0 的实现提供良好基础。

5、建设工业园，打造全国生产制造基地，形成产业规模化发展新格局。

构建覆盖全国的生产制造网络，整合精益制造模式，拓展全国市场，以集约化经营模式在华南（广州）、华东（昆山）、华北（天津）和西部（成都）建设工业园。

广日华东工业园经营情况良好，各驻园企业生产经营稳步发展，已逐步形成高效的工业园物业管理经营模式，未来将进一步发挥区域产业集群效能；广日华北工业园已正式投入运营，伴随着驻园企业逐步进入，华北工业园将发挥区域经济效益；广日工业园二期项目，基本完成广日电梯试验塔楼工程建设项目的建设；广日西部工业园正在积极推进中。

6、紧跟时代变化，充分利用“互联网+”，助力公司管理效率提升。

互联网时代的到来，改变了整个世界的运转方式。“互联网+”的概念已经开始融合于经济社会各领域之中，正在改变和提升实体经济的创新力和生产力。广日电梯通过技术改造，以主线业务流程主导进行信息系统集成，从营业、技术、制造、质管、工程各个环节，通过销售互动平台、CRM\LDS\EDS\PLM\ERP\MES 有机串联，实现数据信息的共享和传递，极大的提高了业务流程的效率和准确性，基本实现电梯生产的智能制造，以敏捷、快速和柔性生产应对市场需求。并搭建无线远程监控系统，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为维保服务升级提供支持。广日物流自主研发了“成品收拣货系统”，开发成品车辆调度管理系统木箱封箱条码管理系统，在使用过程中客户反映良好。

（二）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5 年，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董事会召集了 1 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2015 年 4 月 16 日，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了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监事职务的管理人员参与〈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激励计划〉的议案》、《201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5 年财务预算方案》、《201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 2015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及《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三）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5年，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共召开董事会会议6次，其中以现场形式召开4次，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2次，具体情况如下：

1、2015年3月25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5年财务预算方案》、《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201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4年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2014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4年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关于续聘2015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15年4月28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收购广州松兴电气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3、2015年6月30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吴文斌先生、吴裕英女士、梁明荣先生是员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通过了《关于实施2014年年度员工激励计划的议案》。

4、2015年8月18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松兴电气有限公司启动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松兴电气有限公司改制后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

5、2015年9月15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松兴电气有限公司改制方案〉的议案》、《关于〈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筹）设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以及《关于〈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议案》、《关于广州松兴电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及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关于〈广州松兴电气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州松兴电气有限公司股份制

改造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州松兴电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广州松兴电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的议案》。

6、2015年10月27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提名杜景来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公司委托贷款给子公司的议案》。

上述董事会议案已实施或执行，其中侯任董事吴卫宏先生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就任；控股子公司广州松兴电气已完成股份制改造，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正在办理当中。

（四）董事会成员调整情况

2015年3月18日，公司收到董事房向前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房向前先生因工作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职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2015年4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增补吴卫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吴卫宏先生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就任，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相同。2015年4月30日，公司收到董事刘有贵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有贵先生因工作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职务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五）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5年，第七届董事会下设的各个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就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委员会2014年年度履职报告、2014年年度及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提名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员工激励计划、公司高管2014年年度考核与薪酬标准、2015年公司发展战略等事项进行了审查，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性的建议。

1、审计委员会

2015年3月25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5年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4年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2014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关于续聘2015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15年4月28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5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5年8月18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5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10月27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5年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

2、提名委员会

2015年4月28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5年第1次会议，同意提名吴卫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15年10月27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5年第2次会议，同意提名杜景来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5年6月26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5年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2014年年度考核与薪酬标准的议案》。

2015年6月30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5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2014年年度员工激励计划的议案》。

4、战略委员会

2015年3月25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5年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发展战略的议案》。

（六）董事履职情况

2015年，公司各位董事勤勉尽责，均能按规定出席、委托出席或者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参加董事会会议，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的审议。本年度，各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是否独立 董事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 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次数
吴文斌	否	6	4	2	0	0

吴裕英	否	6	4	2	0	0
刘有贵	否	2	2	0	0	0
徐勇	是	6	4	2	0	0
江波	是	6	0	5	1	0
柳絮	是	6	4	2	0	0
叶鹏智	是	6	4	2	0	0
房向前	否	0	0	0	0	0
袁志敏	否	6	2	4	0	0
梁明荣	否	6	4	2	0	0

（七）制度建设

公司董事会秉持诚实守信、规范运作的原则，在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指导下，按照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积极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稳步提升。

2015年，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4]47号公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第二次修订）》（以下简称“章程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4]46号公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第二次修订）》（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广州市关于公司经营范围的商事登记要求、“沪港通”关于沪市上市公司英文全称的规范要求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

同时，为了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水平，组织各部门对公司的各项治理制度进行了全面的梳理与检讨，发现公司的相关治理制度在实际操作过程中存在部分待改进的内容。鉴于此，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新闻发布制度》、《招投标管理制度》、《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资产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筹资业务管理制度》和《内部借款管理办法》九项公司治理制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评价办法（2015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八）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本年度，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36 份。公司信披工作在 2015 年 5 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被上交所评为 A 级（最高级别）。

（九）内幕信息管理

本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针对各定期报告及员工激励计划、重大合同、资本运作项目等事宜，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十）投资者保护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15 年，根据《关于开展 2015 广东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的通知》（广东证监〔2015〕31 号）、《关于开展“公平在身边”投资者保护专项活动宣传工作的通知》（广东证监〔2015〕41 号）、《关于启用证券期货纠纷互联网处理系统有关事项的通知》（广东证监〔2015〕111 号）及《关于开展辖区资本市场诚信建设宣传活动的通知》（广东证监〔2015〕109 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我司通过信息披露、投资者热线电话、上证 e 互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以及公司网站等多种途径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通过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积极向投资者发布股票行情、股本结构、公司公告、公司治理、互动交流、投资者保护以及股东回报等信息。公司积极响应并完成证监会“公平在身边”投资者保护专项活动的各项工作。

在 2015 年 6-7 月股市异常波动期间，公司积极响应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倡议，全体董监高成员承诺一年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公司大股东广日集团自 2015 年 7 月 29 日起，截至 2016 年 1 月 28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买入方式，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 4,305,574 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5%。且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广日集团遵守承诺，未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同时，公司还积极推进《员工激励计划》；加强信息披露、深化创新发展、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上证 e 互动及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积极回答投资者提问。同时，公司积极采用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2015 年公司合计举办了 7 次投资者现场交流会。

（十一）内控工作

根据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规范的要求，2015 年公司继续落实内控规范工作方案，组织实施了对本部及下属 9 家子公司 2014 年度内控评价工作，同时委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实施 2014 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已对外公告；

组织实施了控股子公司的财务收支情况和采购与付款环节的内控执行情况的检查工作，组织实施了对下属 2 家子公司原总经理任职期间经济责任和财务收支的审计工作，确保了控股子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完整和准确；组织实施了对华北工业园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核工作，确保了公司在建工程的规范运作。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共修订或新增制度 66 个，审议通过后在 2015 年 5 月颁布实施，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控体系；同时要求下属子公司分别根据其经营需要修订和完善其制度体系，进一步提高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护了股东权益，促进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十二）董监高及员工的培训工作

为了做好公司的规范运作，强化公司董监高及各级员工对公司规范运作的认识，2015 年公司一方面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相关培训，另一方面在公司内部通过多种渠道有针对性地对各级员工进行培训。

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参加了“会计继续教育”及“2015 年高级会计师继续教育”培训；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及证券部从业人员参加了广东证监局主办的“证券期货市场诚信宣传”及“2015 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学习活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中层管理人员参与了公司组织的“全球工业革命背景下的工业 4.0 与中国制造 2025”学习活动。

二、2016 年工作计划

2016 年是十三五规划实施的第一年，根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精神，在战略上坚持稳中求进，把握好节奏和力度，战术上要抓好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结合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格局将发生显著变化。市场竞争机制和产业政策变化促进产业结构布局加速向健康方向发展。

2016 年借“十三五”规划开局之机，以改革调整促电梯产业稳步增长，以创新驱动促智能产业的跨越发展，形成智能制造和制造智能的发展格局；四大基地效能

达产；加快人才队伍建设；利用资本市场助力产业发展，促进产业升级。2016 年的经营目标为：领先同行业，效益保持稳步增长。为顺利完成经营目标，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扎实推进营销网络建设，全力支持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

电梯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产业，公司将继续坚持突出主业，优化业务结构，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在 2016 年，电梯行业仍然面临着前所未有的严峻形势，公司各相关企业要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和产业链优势，依靠完善与全面的制造网络，依托战略合作，开展业务扩张，增强核心竞争优势，有效降低经营风险，同时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推动电梯整机和零部件主业的持续快速发展。

整机企业要从加大市场走访力度、推进直销网、渠道网建设、维系重点战略客户关系等方面确保并提高项目成功率；调整市场策略，从产品、技术、服务、商务条件等方面，进行创新开拓，采取更具优势的产品定价、更灵活的销售政策、探讨产融结合方式在内的一切新模式，开拓电梯销售业务、创造新局面。

零部件生产企业和物流服务企业要积极发挥技术先进、产品品质优良、协作开发能力强、响应能力突出、布局充分的优势，巩固、扩大现有业务规模。要切实利用华东、华北、西部生产基地建设的推进，建立市场拓展的桥头堡和业务提升的优势平台。同时要积极面向外部市场，发掘新客户，拓展新业务，建设发展有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的专业化企业。

松兴电气要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动力，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延伸产业链条，使产品服务覆盖着产品的开发、生产、售后服务、维护和回收的各个环节。要积极寻找合作商机，与世界知名企业深化交流合作，实现互利共赢，利用“技术服务在前，销售合同在后”的提案型销售模式，拓宽销售渠道，让产品销售、服务更为专业化，从而拉近生产单位与使用单位之间的距离，增加市场对松兴产品的信任度、满意度，通过产品技术纵深化、市场和区域纵深化、行业应用领域纵深化等方式，全面加快建设与完善公司的营销体系。

2、积极拓展智能制造装备和服务

利用《中国制造 2025》实施的契机，以松兴电气为平台，发展具有专业核心及机器人集成智能制造的解决方案，在重点领域试点建设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加快人机智能交互、工业机器人、智能物流管理、增材制造等技术和装备在生产过程中的应用，促进制造工艺的仿真优化、数字化控制、状态信息实时监测和自适应控

制。未来，公司将根据自身的实力，进军智能制造装备产业技术相关的国家十大工程领域；通过自主研发和高端合作，开拓智能设备及零部件、特种机器人，加快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客户关系管理、供应链管理系统的推广应用，促进集团管控、设计与制造、产供销一体、业务和财务衔接等关键环节集成，实现智能制造以点带面，构建智能制造解决方案；通过自主研发和高端合作，利用智能制造+互联网+金融，构建产业智能制造和服务平台。

3、加强自主创新能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切实加强产业创新联盟和研发平台建设。把科技创新和技术进步作为调整优化经济结构和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中心环节认真抓紧抓好，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一是要建立以市场为导向的产品研发原则，注重技术的创新、转化和积累，全面做好制造基地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工作；二是要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附加价值，加快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三是要面对智能制造工业 4.0，进一步推进现代化物流信息化管理系统的升级，以及生产物流信息化应用系统的开发，提升物流企业对产业链的整合服务能力，实现传统物流向现代物流的转型升级；

积极探索适应公司发展战略的技术创新体制。一是加强创新体系建设，培育壮大研发人才队伍，加大资金投入，强化研发体系的管控，实现整体研发能力和水平的提高；二是建立和完善创新激励制度，充分调动和发挥科技人员的积极性创造性。三是强化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中心等原有研发平台对企业整体发展的支持作用，通过新试验塔、新能源研发中心等平台和设施的建设，以及国家级实验室申报和认定，提高研发软硬件水平，确保企业技术和产品的先进性；四是积极利用产学研、技术引进等合作手段，提高技术研发的协作性和时效性；五是公司成立技术委员会，充分发挥股份公司的统筹协调功能，进一步完善重大科技项目、研发方向、产业化路径等联动机制；六是申报 1 家国家级技术或工程中心、1 个国家认证实验中心和 1 个国家智能制造示范企业。

切实加强产业创新联盟和研发平台建设，把科技创新和技术进步作为调整优化经济结构和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中心环节认真抓紧抓好，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强创新体系建设，培育壮大研发人才队伍，加大资金投入，强化研发体系的管控，实现整体研发能力和水平的提高；建立和完善创新激励制度，充分调动和发挥科技人员的积极性创造性。

4、通过互联网+金融手段，促进产业升级

随着近年来互联网+金融的迅速发展，各行业也纷纷借助其影响力及相关技术推动自身行业的发展。借助互联网+金融手段，促制造业与市场的互动程度和范围扩展。

“制造业+互联网+金融引发了制造业资源配置新方式，驱动制造业商业模式和盈利模式变革，促进了制造业升级，也给我们发展带来新机遇。

建立智能制造+互联网+金融模式，强化电梯核心产品和电梯零部件智能制造，实现柔性敏捷生产，满足市场多元化快节奏的变化，提升竞争力；建立互联网+金融模式，打造电梯产业供应链和智慧物流信息平台，拓展电机产业物流，为客户创造价值。促进制造型企业向制造服务型企业转型升级，延伸产业价值链；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建立第三方电梯安全、维保及服务系统，整合社会资源，打造具有公信力、接受广泛监督、能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开放式平台，争取成为国家电梯安全信息服务示范点，实现高效维保及提供增值服务；完成构建以广州为总部辐射全国的生产和服务网络，四大生产和服务基地将显著发挥效能，形成规模效益。

5、抓好市值管理与资本运营工作，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作用

要坚持贯彻“双轮驱动”的发展路径，在抓好产业发展的基础上，积极开展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要切实有效的理顺公司战略、公司理财、公司经营、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之间的关系脉络，使公司市值管理工作向有利于促进上市公司质量的提升、有利于管理人员管理水平的提高、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值、有利于企业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维护、有利于股东财富的创造、有利于促进资本市场的规范发展等方向迈进。

要切实加强资本运作的战略规划和实施。一是根据企业的发展实现并购重组、调整优化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升产业竞争力。年内实现松兴电气新三板挂牌上市及再融资工作；通过内延和外延的拓展，围绕松兴电气打造公司智能制造装备平台。二是以筹集资金、优化业务结构、做强上市公司为目标，充分运用各种有效的资本运作方式，支持公司发展。三是根据公司产业发展战略，合理运用投融资投资手段，实现产业培育与投资增值的双赢。

6、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抓好安全生产

坚持以人为本，推进安全发展，实施依法治安，履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安全生产各项法定义务依法依规组织落实到位；以当前企业安全生产存在的问题为导向，紧紧围绕安全生产事故防控目标，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

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企业主体责任要求，努力实现安全生产持续稳定、安全生产长效机制进一步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方式进一步提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增强、安全标准化建设进一步贯穿生产各个环节，继续推行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强化过程控制，细化、实化安全措施，加大安全生产投入，抓住重点，深化隐患排查治理，保障员工的安全与健康，确保全年安全目标的实现。

7、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加强廉政建设

严格落实“一岗双责”，要求公司各级领导干部既要承担业务工作、确保各项经营目标任务的完成，又要承担廉政建设工作，确保队伍廉洁高效，实现业务工作和廉政建设的同步发展。严格执行各项议事规章制度，使“三重一大”的决策规范、合法合规加强廉政建设责任制执行情况检查，促使领导干部、关键岗位与部门严格执行公司的规章制度，廉洁自律，干干净净做事，清清白白做人。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和《企业负责人履职待遇和业务支出管理实施办法》；相关领导干部签署《廉洁自律承诺书》，以制度化保障干部队伍的廉政建设。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1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1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报告已于 2016 年 4 月 6 日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201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议案 2-附件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5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并列席了年度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听取了公司在生产经营、投资活动和财务运作等方面的情况，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对公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2015 年 3 月 25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2014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15 年 8 月 18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201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1、公司法人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和决议等程序合法合规。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尽职尽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4]47号公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第二次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4]46号公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第二次修订）》、广州市关于公司经营范围的商事登记要求、“沪港通”关于沪市上市公司英文全称的规范要求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新闻发布制度》、《招投标管理制度》、《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资产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筹资业务管理制度》和《内部借款管理办法》九项公司治理制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评价办法（2015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2、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强化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未发现违规担保，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担保事项。

3、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

4、公司的内控规范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规范的要求，继续落实内控规范工作方案，陆续组织实施了2014年度内控评价工作，编制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董事会审议后对外公告；组织实施了控股子公司的财务收支情况和销售与收款环节的内控执行情况的检查工作，确保了控股子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完整和准确；组织实施了公司在建工程的监督检查工作，确保了公司在建工程的规范运作。结合实际情况修改、补充、完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内控体系和《内部控制手册》，进一步提高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护了股东权益，促进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5、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针对各定期报告及员工激励计划、重大合同、资本运作项目等事宜，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有效防范内幕信息泄露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或通过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各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的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7、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监事会 2016 年工作计划

2016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2016 年，监事会将继续探索、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认真贯彻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法律、法规，完善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2、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第一，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第二，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向控股公司了解情况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特别是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建议并予以制止和纠正。第三，经常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公司所委托的会（审）计事务所进行沟通及联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第四，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方面实施检查。第五，加强对贯彻《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三重一大”重大决策制度、中央“八项规定”的监管力度。

3、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同时加强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学习，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加强职业道德建设，维护股东利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该报告和摘要已于 2016 年 4 月 6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6 年 4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披露。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根据经审计的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编制了《201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报告已于 2016 年 4 月 6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 《201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议案 4-附件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根据经审计的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编制了《201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 财务决算报告的编制基础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根据经审计的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编制了《201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 2015 年度合并范围的子企业：

2015 年末，广日股份合并范围的子企业共 30 家，包括：

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	广州广日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广日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广日物流有限公司	安捷通电梯有限公司	广州塞维拉电梯轨道系统有限公司
广州广日智能停车设备有限公司	广日科技发展（昆山）有限公司	广州广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高达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日电梯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珠海市广日电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广日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艺宏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安速通建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广日物流（昆山）有限公司	广日电气（昆山）有限公司	广日（澳门）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成都广日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广日阿特美斯光能源有限公司	成都广日物流有限公司
成都广日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塞维拉电梯轨道系统有限公司	江西莱菱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广日电气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西屋月台屏蔽门（广州）有限公司	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博伊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美孚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佳研机器人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其中西屋月台屏蔽门（广州）有限公司、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博伊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昆山美孚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广州佳研机器人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5 家子企业为 2015 年起新增入广日股份合并范围；此外，广州广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入广日股份后完成注销。

三、 2015 年主要会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同期增 减（元）	本年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	4,825,951,351.96	4,541,664,539.46	284,286,812.50	6.26
营业成本	1	3,760,605,622.32	3,523,705,715.79	236,899,906.53	6.72
营业利润		775,878,539.42	749,199,815.21	26,678,724.21	3.56
利润总额		2,486,912,682.34	755,648,315.59	1,731,264,366.75	229.11
净利润		2,157,639,452.70	691,413,900.37	1,466,225,552.33	212.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	2,144,723,039.95	674,681,374.39	1,470,041,665.56	217.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的净利润	2	687,000,289.99	664,727,165.59	22,273,124.40	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	2,089,708,219.53	281,221,861.46	1,808,486,358.07	643.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940	0.8127	1.6813	206.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	6,424,173,062.51	4,350,541,299.41	2,073,631,763.10	47.66
总资产	4	9,273,694,864.53	7,079,830,320.37	2,193,864,544.16	30.99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分析

广日股份 2015 年营业收入 48.26 亿元，较 2014 年增加 2.84 亿元（6.26%）；营业成本 37.60 亿元，较 2014 年增加 2.37 亿元（6.72%）。广日股份营业收入及成本上升主要因为营业规模增加所致。2015 年度，电梯及配套主业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同时，公司新并购松兴及西屋子公司，新并表公司增加营业收入 0.93 亿。

2、利润情况分析

广日股份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015 年 21.45 亿元，较 2014 年增加 14.70 亿元（217.89%）；增长主要受益于 2015 年 9 月收到沙河土地补贴收入 17.1 亿元，贡献税后非经常性净收益 14.42 亿元。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2015 年归母合并净利润 6.87 亿元，较 2014 年增加 0.22 亿元（3.35%）。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合并净利润增长主要因为营业规模增加，同时公司合理组织生产经营并致力减少费用支出所致。

3、现金流分析

2015 年，广日股份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入 20.90 亿，较 2014 年增加 18.08 亿（643.08%）；经营活动净现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收到沙河土地补贴 17.1 亿元。

4、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2015 年末，广日股份资产负债率 28.73%，较 2014 年的 37.01%减少 8.27 个百分点。资产负债率下降主要因为 2015 年净利润 21.58 亿元增加所有者权益所致。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五

关于公司《2016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16 年财务预算方案》，该方案已于 2016 年 4 月 6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2016 年财务预算方案》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议案 5-附件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财务预算方案

一、财务预算编制基准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是以 2015 年度相关数据为基础，结合 2015 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环境变化预测和公司 2016 年生产经营计划、经营思路进行编制。

本预算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与 2015 年度保持一致，合并基础与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方法保持不变。

二、本年度预算编制的基本前提

- 1、假设本预算期内公司所处社会经济、法律和政策环境无重大变化。
- 2、假设本预算期内公司发生的资产收购、兼并行为未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重大影响。
- 3、假设本预算期内市场行情、主要产品原材料供应价格无重大变化。
- 4、假设预算期内国家利率、汇率变化对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
- 5、本预算期内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与 2015 年度保持一致。
- 6、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的重大影响。

三、预算目标

2015 年，我国经济面临下行的巨大压力，制造业和房地产等传统经济增长点呈现乏力的态势，电梯行业面临了安全问题、市场需求放缓两方面的压力。报告期末国内电梯保有量已突破 400 万台，随着电梯使用量增多，梯龄的增加，维保服务量将持续增多，维修、保养、改造市场的增量将逐渐弥补电梯制造市场的减量，电梯行业对房地产投资的依赖性将逐年减弱。预测 2016 年电梯行业仍然是产值总量不断上升的行业，发展前景依然广阔，但发展形势出现重大变化，产业结构进入调整期，以制造业为主逐步调整到以服务业为主。公司财务预算根据“稳健发展，保持领先同行”为目标进行编制。

四、重要资本性支出的预算

2016年，公司主要工程项目资本性支出包括：

- 广州广日工业园金工厂房三基建项目预计于2016年完工，预计2016年共投入项目建设资金970万元（含预备费）。该项目总投资约2400万元。
- 继续完成募投项目。其中“广日电梯研发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预计将于2016年全部建成，继续建设“广日电气研发生产基地升级改造项目”、“西部工业园园区建设项目”、“新建年产27,000台套电梯电气配件项目”、“新建电梯供应链一体化服务项目”与“新建年产30,000吨电梯导轨生产线项目”。

公司会兼顾产业经营和资本运营，根据发展战略的需要进行外延拓展。

五、筹资预算

在保持财务稳健的基础上，公司将合理使用财务杠杆进行项目投资及资本运作，保持合理可控的资产负债率，优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以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六、企业预算年度内对外捐赠预算安排情况：

- 1、扶贫帮扶工作计划支出不超过100万元；
- 2、不可预见捐赠预计不超过100万元。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会计报表，公司拟订的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 2015 年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144,723,039.95 元，母公司 2015 年实现净利润为 1,607,857,190.13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余额 2,709,192,975.4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 1,448,321,024.44 元。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前景，为进一步回报股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且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情况下，公司拟订的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总数 859,946,89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7.5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644,960,171.25 元。

上述分红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规和《公司章程》，结合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会计报表提出。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关于续聘2016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15 年年度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期间，能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它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执行审计准则，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会计数据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第 1 次会议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其中，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用为 98 万元。同时该议案已于 2016 年 4 月 6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

关于公司与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2016-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14、2015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对公司 2016、2017 年生产经营发展的预测，公司与关联方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立电梯（中国）”）对 2016、2017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上限作了合理预计，并与日立电梯（中国）拟定了《2016、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该协议的有效期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 2016、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宜。在审议公司与日立电梯（中国）2016、2017 年之日常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吴裕英女士、吴文斌先生已履行回避表决。

公司与日立电梯（中国）2016、2017 年之日常关联交易涉及金额超过 3000 万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绝对值 5%以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此项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的有关情况介绍见下文：

一、关联交易方介绍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立电梯（中国）”）及其实际控制的企业

1、日立电梯（中国）简介

- （1）注册资本：6,488 万美元
-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 （3）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办公大楼 62 层
- （4）经营范围：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电梯安装工程服务；
- （5）主要股东：日立（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日立电梯工程（香港）有限公司、株式会社日立大厦系统公司
- （6）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合并报表）	2015年
总资产	17,385,152,025.20
净资产	8,400,091,382.06
营业收入	19,129,106,959.16
净利润	1,781,020,871.91

2、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日立电梯（中国）实际控制的企业

企业名称	与日立电梯的关系
日立楼宇设备制造(天津)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日立电梯（上海）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广州日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日立电梯电机（广州）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日立电梯（广州）自动扶梯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日立电梯（成都）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日立电梯营销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日立电梯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日立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日立电梯营销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四川日立电梯营销工程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重庆日立电梯营销工程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日立电梯销售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工程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深圳日立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日立电梯（山西）工程有限公司	日立电梯的控股子公司
日立电梯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立电梯实际控制的企业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2016年、2017年，公司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将向日立电梯（中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购买原材料及接受劳务，同时还将向其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等，预计发生金额如下表所列：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5年 实际发生金额	2016年 预计金额	2017年 预计金额
日立电梯 (中国) 有限公司 及其下属 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81,955,650.25	400,000,000	500,000,000
	接受劳务	47,803.10	1,500,000	2,500,000
	销售产品、商品	2,270,487,508.64	3,500,000,000	4,500,000,000
	提供劳务	432,455,689.15	600,000,000	800,000,000
	小计	2,984,946,651.14	4,501,500,000	5,802,500,000

协议生效后，双方可按照生产经营需要，签定各分项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上述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按以下标准及顺序确定：

(一) 国家、地方物价管理部门规定或批准的价格。

(二) 行业指导价或自律价规定的合理价格。

(三) 若无国家、地方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也无行业指导价或自律价，则为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应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确定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时，应主要考虑在当地提供类似产品的第三人当时所收取市价以及作为采购方以公开招标的方式所能获得的最低报价)。

(四) 若无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则为推定价格(推定价格是指依据不时适用的中国有关会计准则而加以确定的实际成本加届时一定利润而构成的价格)。

(五) 不适用上述价格确定方法的，按协议价格。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公允，并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发展。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2016、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所拟定的 2016、2017 年之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公允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发展。同意将公司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与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 2016、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